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承辦人：吳杰安
電話：(06)2157691分機241
電子信箱：wu780214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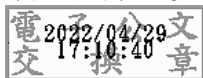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處設字第11102160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書面答覆1份 (021602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對貴會第3屆第12次臨時會決議案（民政教育議提19號）「臺南市立體育場風雨籃球場屋頂儘速完善」之書面答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會111年4月1日南議民教字第111000254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副本：李議員啓維(含附件)、沈議員震東(含附件)、唐議員碧娥(含附件)、蔡蘇議員秋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（秘書室）(含附件)、臺南市體育處(含附件)



本府就「臺南市立體育場風雨籃球場屋頂儘速完善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

- 一、 本局(體育處)業於 109 年 9 月 30 日提報前瞻 2 期經費辦理「臺南市立籃球場整修工程」案，於 110 年 8 月 16 日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,200 萬元(中央補助款 840 萬元，市配合款 360 萬)，改善項目包含增設 2 籃球場屋頂間風雨通廊、球場地坪翻修及廁所改善等項目。
- 二、 本局(體育處)刻正積極趕辦本計畫，已於 111 年 1 月 13 日完成建築師遴選，並於 111 年 4 月 15 日進行工程發包，預計 111 年 8 月開工，112 年 7 月竣工。